首都师范大学闭路电视网络安全播放与传输的规定

闭路电视网是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报到学校新闻的重要渠道，保证播放与传输安全是每个从事此项工作的人员义不容辞的政治责任。

为确保播放与传输的安全，特规定如下：

1. 从事电视播放与传输的工作人员，必须政审合格，思想过硬，坚决与党中央保持一致。
2. 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保障有力。
3. 强化巡线制度，确保二十四小时有人接听电话，防止非法信号侵入。
4. 提高紧急预案意识，备齐所有工作、器材、随时准备处理突发事件。
5. 维护人员要明确了解个校区闭路电视的重要设施所在位置，熟知紧急情况反应工作流程。
6. 所有人员要加强闭路电视网络的安全学习，提高安全意识，把各项工作做好。

首都师范大学宣传部